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在任何司法轄區構成任何接納、表決或批准的招攬。



**GREAT MAT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RICH VISION
DEVELOPMENTS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FOREB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0)

聯合公告

**(1) 延遲寄發回應文件
及
(2) 延長要約期**

茲提述(i) Great Mat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 Rich Vision Developments Limited (「**聯合要約人**」) 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之公告；(ii) 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2 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之公告；及(iii) 紅日資本有限公司代表聯合要約人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之要約文件 (「**要約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關於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聯合要約人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同意收購者除外)及註銷其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強制性無條件全面現金要約 (「**要約**」)。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要約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回應文件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4，本公司須於刊發要約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即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或之前)或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有關日期向股東寄發受要約公司董事會發出的通函 (「**回應文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向獨立股東作出之推薦意見函件，以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作出之意見函件。

鑒於下列理由，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4就准許延後寄發回應文件之限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或之前（「**延期**」）向執行人員提出申請（「**申請**」）：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方議決聘請財務顧問，就要約協助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編製回應文件草擬本，本公司之財務顧問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方傳閱回應文件草擬本以供董事審閱；及
- (ii) 本公司超過一半董事為本公司新委任並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生效，因而董事需要更多時間審閱、溝通及確定回應文件草擬本之內容，以准許回應文件草擬本提交證監會以供其預先審閱。

執行人員已經表明彼有意作出准許。

截至本公告日期，就申請而言，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4，聯合要約人同意按獲同意延遲寄送回應文件所涉及之日數作出延期。

延長要約期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4，因延期關係，要約將一直可供接納，直至(i)寄發回應文件後第十四日下午四時正；或(ii)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下午四時正（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寄發回應文件時，聯合要約人及本公司將共同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唯一董事命
**Great Mat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唯一董事
蔡潤初

承唯一董事命
**Rich Vision
Developments Limited**
唯一董事
鄭丁港

承董事會命
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德志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素梅女士、蔡潤初先生、吳季驊先生、陳健先生、戴國強先生、林俊煒先生、申勇先生、逢煥坤先生及王一雅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黃向陽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卓如女士、丁煌先生、陸海林博士、余磊先生及司馬文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中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考慮後作出，本公告中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會導致本公告中任何聲明造成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Great Match的唯一董事為蔡先生。Great Match的唯一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與本公司及Rich Vision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的資料除外)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董事及Rich Vision的唯一董事所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Rich Vision的唯一董事為鄭先生。Rich Vision的唯一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與本公司及Great Match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的資料除外)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董事及Great Match的唯一董事所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任何聲明產生誤導。